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洛陽市，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友貴先生，嚴冶女士及李樹華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8—04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以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获全体董事一致豁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

公司近年来快速发展，全球布局初步形成，为了更好的匹配公司国际化的营运和业务拓展，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内部机构设置进行调整，组建并整合相关职能部门。本次内部机构设置调整后公司职能部门如下：战略发展部、财务资金部、运营技术部、供应链及营销部、法律合规部、人力资源部、信息技术部、行政部、党群工作部、审计监察部、董事会办公室。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内部机构设置调整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本次调整后的内部机构设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确定为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或首席财务官)及董事会秘书。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